**呼伦贝尔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项目管理合同书**

为了保证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项目的正常开展，确保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的有效使用和资助项目的有效实施，学校校团委与获得资助的项目所在学院和项目负责人特订立本合同，双方共同遵照执行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 |
| **项目负责人** |  |
| **项目合作者** |  |
| **指导教师** |  |
| **拟提供成果**  **及成果形式** |  |
| **项目完成时间** |  |
| **资助经费金额**  **及使用承诺** | 资助经费金额：  使用承诺：项目负责人保证做到节约开支、专款专用、不挪作他用，报销时经校财务处审核。 |
| **提交中期进度报告** | 项目负责人保证于 年 月 日前向校团委提交中期进度报告表。 |
| **提交项目结题报告书等** | 项目负责人保证于 年 月 日前向校团委提交项目结题报告书和发表论文、成果实物及其证明材料。 |
| **项目管理依据** | 校团委按照呼伦贝尔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进行管理和监督，项目负责人按照《呼伦贝尔学院大学生科技创新基金项目申请书》填写的内容组织实施。 |
| 项目申请者所在学院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
| 校团委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 |
| 项目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 |